

2022年自治区大中专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工作提示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坚定信念听党话、跟党走，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根据共青团中央预通知，2022 年继续组织开展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二、总体原则

1. 提高站位，突出主题。聚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把牢正确政治方向，突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年度主题，宣传党百年奋斗的辉煌成就、历史意义，学习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引导青年学生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团结引领青

年学生深入学习感悟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进一步坚定信心、奋发作为，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青春力量。

2. 立足实际，就近就便。在形式内容上力求深入深刻，在效果导向上力求触动思想，注重就近就便安排，合理确定团队规模，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形成既有全国范围统一组织、分层实施，也有各地各校结合实际、自主开展的工作局面。立足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将活动开展与“返家乡”社会实践组织实施紧密结合，形成目标一致、相互促进的工作态势，切实引导青年学生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提高社会化能力。

3. 严格管理，确保安全。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各项社会实践。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要求，中、高风险地区不得组织开展集中性的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下开展。选派教师加强指导，开展活动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

4. 创新载体，务求实效。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因地制宜采取“云组队”、“云调研”、“云访谈”、“云直播”等开展“云实践”，利用新媒体平台创新推出“云课

堂”、“云展厅”、“云展览”。进一步严实作风，反对“形式主义”、“摆拍走秀”，力戒走马观花、蜻蜓点水，注重将社会观察、知识积累、实践思考等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建设性意见和举措，引导青年学生实践出真知、实践长真才。

三、活动时间

2022年7月—8月

四、活动地点

新疆各基层乡镇（街道、团场）、村（社区、连队）

五、参加人员

全区大中专学生（含博士、硕士研究生）

六、专项活动

（一）“新疆学子百村行”专项活动

1. 红领中小课堂

目的：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精神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教育要求，进一步探索创新新疆青少年民族团结教育工作载体，引领各族青年大学生利用暑期服务家乡，了解社会，面向全疆高校招募大学生参加“红领中小课堂”项目担任“教师”。

招募对象：疆内在校优秀大学生

服务对象：村（社区）辖区内的中小學生

实践地点：大中专学生家庭所在村（社区）

时 间：15天

招募人数：积极动员参与，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要求有序开展。

实践内容：开展以国情区情、民族团结、少先队基本知识等为主要内容的主题教育活动；以少年儿童在学习、生活中常用语句为重点，采取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形式，组织少年儿童学习国家通用语言；结合学生假期作业，有针对性地开展学业辅导，帮助他们提高学习成绩；开展兴趣活动，根据少年儿童身心特点，开展绘画、剪纸、唱歌、舞蹈、趣味游戏等活动来丰富少年儿童的假期生活，引导他们追求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根据村（社区）特点，组织少年儿童开展慰问孤寡老人、做好人好事等活动，同时，邀请志愿辅导员、老党员、老干部和当地有威望且热心公益事业、热爱少年儿童的人士开展公益实践活动。

2. 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

目的：为让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在实践锻炼中了解国情区情、磨练意志、陶冶情操、提升境界、增长才干，提高对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认识，组织各高校优秀青年大学生到“访民情、惠民生、聚民心”工作队帮助工作，助力“访惠聚”。

（1）团新疆区委青马班学员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专项活动

项目作为自治区第二十四期“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的实践课程，组织学员赴南疆四地州“访惠聚”驻村工作队参加驻村工作，帮助驻村工作队开展各项工作。

参加人员：团新疆区委第二十四期“青马班”学员

实践地点：南疆四地州“访惠聚”驻村点

时 间：30 天

实践内容：协助工作队开展驻村工作

(2) 各高校组织大学生骨干助力“访惠聚”社会实践活动
动员各高校团委组织校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学员、大学生骨干组建社会实践团队，赴各高校驻村工作点或学员（学生）家庭所在地驻村工作队开展助力“访惠聚”工作，帮助驻村工作队开展各项工作。

参加人员：校级“青马班”学员、大学生骨干

实践地点：各高校“访惠聚”驻村点、学员家庭所在地驻村工作队

时 间：30 天

实践内容：协助工作队开展驻村工作

3. 青春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目的：为切实提高全区各级团组织政治站位，把青年学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精神上来，组织大中专学生在暑期到家庭所在地党（团）组织报到，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志愿服务。

实践地点：家庭所在村（社区）

招募对象：优秀大学生

时 间：2022 年暑期

参加人员：各大中专院校学生

实践内容：组织大中专学生到家庭所在村（社区）党（团）组织报到，重点围绕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聚焦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利用专业优势开展文明乡风、移风易俗、卫生健康、科学种植、防灾减灾等志愿服务。服务乡村经济发展，创新开展环境治理、资源可持续开发利用、安全生产教育、就业创业等实践活动。

4. “返家乡”社会实践

目的：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以迎接和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组织大学生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帮助大学生提升社会化技能，建立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联系的制度化渠道。

实践地点：各县（市、区）

招募对象：全区返乡大学生

时 间：2022年暑期、寒假

实践内容：政务实践、企业实践、公益服务、社区服务、乡村振兴、兼职锻炼、文化宣传、网络“云实践”。

各高校团委要积极组织动员学生参与“返家乡”社会实践。学生通过“创青春”微信公众号选择“服务平台—返家乡”栏目进行注册，选择自己家乡各单位（企业）发布的岗位项目进行报名。实践结束后，由单位所在地的县（市、区）团委出具实践认定证书。

（二）全国重点团队

1. 理论普及宣讲团。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组织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学生回信精神、《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为主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贯通起来，将深刻性和生动性统一起来，通过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2. 党史学习教育团。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传递下去，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的活动，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3. 乡村振兴促进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紧紧围绕“国之大者”深刻领会感悟为什么要推进乡村振兴、如何推进乡村振兴等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发动青年学生了解认知乡村，特别是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乡村发展状况，积极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

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4. 发展成就观察团。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青年学生和社会观察、国情考察、基层治理参与、特色产业调研、学习体验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祖国发展变化，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青年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形成正确认识，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投身强国伟业。

5. 民族团结实践团。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内地新疆籍、西藏籍大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内地大学生到新疆、西藏等地开展国情考察、地球第三极保护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现状，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当好民族团结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七、工作要求

1. 提前谋划部署，打造多元格局。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

加强统筹、周密部署，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大力整合资源，畅通校地衔接，结合特色、发挥优势、丰富内容、务实推动，不断总结提炼出实践育人工作中的突出成效和亮点，力争形成“一地一品”、“一校一品”、“一院一品”等百花齐放的工作格局。

2. 积极组织动员，促进成果转化。各高校要广泛动员，积极作为，重心下沉，通过团支部发动，精准覆盖，力争让每一名大中专学生在校期间都能参加至少一次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团队和学生积极参加“2022年‘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征集”、“镜头中的三下乡”、“我的返家乡实践故事征集”等系列线上活动。鼓励团队和学生将社会实践调研成果转化为资政建议，积极参加“2022年全国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征集活动”，努力推进社会实践成果培育转化。

3. 加大宣传力度，扩大影响覆盖。各地各高校要注重对社会实践活动进行深入宣传报道，不断挖掘宣传鲜活经验和创新做法，生动反映社会实践的新进展新气象，吸引、动员和组织更多师生参与，不断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的品牌传播度和社会影响力。各高校团委要结合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将社会实践纳入学校人才培养体系，给予实践学分认定。支持各高校从不同层面组建重点团队，根据全国重点团队名额分配情况积极报名评选全国重点团队。

联系人：张娜 李志恒

联系电话：0991-2826213

邮 箱：twxxb2005@126.com

附件：全国重点团队名额分配表

附件：

全国重点团队名额分配表

省份	党史学习 实践团	理论宣讲 实践团	国情观察 实践团	乡村振兴 实践团	民族团结 实践团	总计
北 京	25	20	28	22	20	115
天 津	15	20	13	15	20	83
河 北	20	20	20	19	20	99
山 西	15	13	20	15	10	73
内 蒙 古	10	13	18	14	15	70
辽 宁	25	20	20	19	20	104
吉 林	15	20	13	15	15	78
黑 龙 江	15	20	20	19	15	89
上 海	25	20	20	22	20	107
江 苏	25	20	28	22	20	115
浙 江	25	18	20	19	20	102
安 徽	25	20	20	19	20	104
福 建	15	13	13	17	15	73
江 西	15	13	13	15	15	71
山 东	20	20	20	21	20	101
河 南	20	20	20	21	20	101
湖 北	20	20	20	22	20	102

湖 南	20	20	13	15	20	88
广 东	25	20	20	22	20	107
广 西	10	18	10	15	15	68
海 南	10	8	10	5	5	38
四 川	20	20	20	15	20	95
重 庆	15	13	12	15	15	70
贵 州	10	12	12	13	10	57
云 南	10	12	12	16	10	60
西 藏	5	7	7	5	10	34
陕 西	20	20	20	22	20	102
甘 肃	5	12	10	13	10	50
青 海	5	7	7	6	10	35
宁 夏	5	7	7	8	5	32
新 疆	5	7	7	10	15	44
兵 团	5	7	7	4	10	33
总 计	500	500	500	500	500	2500